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及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21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2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

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15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308号侨安科技园C栋厂房四楼1号会议室。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2、审议与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

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 相关利害关系股东须对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3 回避表决;

(3)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 公司将对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4)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由独立董事曾志刚先生发出《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向全体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3 征集投票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22年6月16日-2022年6月17日(8:30-12:00、14:00-17:30)

2、登记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308号侨安科技园C栋厂房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登记。

4、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1)并提交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还须填写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并提交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

(2) 自然人股东登记: 个人股东须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1)并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或证券账户卡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还须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并提交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及资料, 采用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 电子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邮箱, 请在发送电子邮件与公司进行登记确认。

(4)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傅飞晏

联系电话：0755-29580089-8112（董事会办公室）

电子邮箱：IR@sz-qiangrui.com（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7、特别提示：

为配合当前政府防疫工作、保护股东及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公司鼓励和建议各位股东选择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除需遵守政府疫情防控需求、全程佩戴口罩外，还请配合现场工作人员进行防疫管控，做好体温检测、出示健康码、如实申报个人健康情况及近期行程等防疫措施，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3。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附件 1: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	否 ☐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或代理人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2年6月17日17:00之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方式可包括：（1）现场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308号侨安科技园C栋厂房四楼董事会办公室）（2）电子邮件方式（邮箱地址：IR@sz-qiangrui.com）电子邮件方式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写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
-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企业/本人出席2022 年 月 日召开的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对于下述议案，受托人应按照本企业/本人的下述明确指示进行表决。本企业/本人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企业/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说明：议案的“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用“√”方式填写。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证件号：

受托人证件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闭会时止。

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股票代码：351128；投票简称：强瑞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若有）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在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21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本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